

公司代码：600513

公司简称：联环药业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拟以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9 元(含税)，共计派发 25,405,608.03 元(含税)，剩余的未分配利润滚存到以后年度。此外，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其他形式分配。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环药业	600513	G联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振华	于娟
联系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扬州生物健康产业园健康一路 9 号	江苏省扬州市扬州生物健康产业园健康一路 9 号
电话	0514-87813082	0514-87813082
传真	0514-87815079	0514-87815079
电子信箱	lhgf@lpharma.com	yu.juan_1@126.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的发展现状

医药产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关系着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是国计民生的产业，具有较强的刚性需求。医疗健康行业关系国计民生和国家安全，是“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的战略性行业。面对我国人口基数大，人口老龄化程度加深的客观情况，医疗健康行业的重要性日益显

现。近年来，国家发布《“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一系列重大的产业支持政策，给医药行业带来了重要的战略发展机遇，也进一步体现了医药行业在公共卫生领域的重要地位。同时，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鼓励医药行业的创新发展，包括加大对创新药物的研发投入，优化审评审批流程，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等。

随着科技的进步和全球市场的开放，医药行业正面临着个性化医疗、生物技术应用、数字化转型等发展趋势。同时医药行业具有高技术、高投入、高风险、高回报、长周期的特点，是典型的弱周期性行业。

2024年，我国医药行业在政策、技术与市场需求的多重驱动下，呈现出新的发展态势。一方面，国家政策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动医药行业向创新驱动转型和高质量发展，政府继续加大对创新药的支持力度，通过优化审评审批流程、提高医保谈判成功率、鼓励企业海外授权等措施，为创新药企业提供了更加宽松和有利的发展环境，医保控费仍是行业政策主基调，医保扩容与支付方式创新为医药行业注入新活力，各项政策积极推动医药行业的结构调整与产业升级。另一方面，AI技术加速渗透医疗全产业链，从病理大模型到新药研发效率提升，行业正经历深刻变革。

随着人口老龄化加剧、居民健康意识提升，医药产品需求持续攀升，但与此同时，医药行业也面临诸多挑战，如研发投入压力增大、市场竞争加剧、政策环境复杂多变等。企业需要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以适应市场变化和政策要求。2024年，我国医药行业在政策、技术与市场需求的共同作用下，正迈向更加规范、高效、创新的发展阶段。

2024年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25,298.5 亿元，同比变动 0.0%，发生营业成本 14,729.6 亿元，同比增长 2.0%，利润总额 3,420.7 亿元，同比下降 1.1%。（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入选 2024 年度省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入选工信部《2024 年 5G 工厂名录》，是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是中共江苏省委和江苏省人民政府认定的“江苏省优秀企业”、是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江苏省工业互联网发展示范企业(标杆工厂类)、2024 年度江苏省医药行业质量管理(QC)小组活动优秀企业；通过 AAA 级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认证；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是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认定的江苏省慢性阻塞性肺部疾病药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南京联智、亚中制药均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

公司产品及品牌，在国内、国际市场上有良好信誉和品牌效应。制剂产品的销售网络覆盖全国，在重点省市均设立销售办事处。原料药方面，公司已与北美，南美，东欧，东南亚，澳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多家生产企业和贸易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

（三）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是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业务涵盖医药制造和医药流通领域，在国内外医药制造领域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医药制造领域，公司主要产品有泌尿系统药、抗组胺药、心血管药、甾体激素、抗生素等几大系列，涵盖化学原料药和注射剂、固体制剂多种药物剂型，包含国家一类新药爱普列特片（川流）、二类新药依巴斯汀片（苏迪）以及非洛地平片（联环尔定）、达那唑胶囊及栓剂、二甲双胍格列齐特片（度和）、蚓激酶胶囊、盐酸舍曲林胶囊（联环优定）、盐酸达泊西汀片、他达拉非片、替莫唑胺胶囊、醋酸阿比特龙片、盐酸莫西沙星片、依巴斯汀口服液等产品。公司拥有健全严密的质量保证体系和遍布全国的营销网络，拥有经验丰富的国内外销售专业队伍，制剂产品的销售网络覆盖全国，在重点省市均设立销售办事处。原料药产品方面，公司已与北美，南美，东欧，东南亚，澳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多家生产企业和贸易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医药流通领域，子公司联环营销、南京医疗、联环智慧及扬州联邮与众多知名医药企业建立并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与省内外公立医院、民营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等常年保持业务往来。

（四）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采购业务流程及管理制度》、《验收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规程》等相关制度规范，加强公司对采购与付款管理的内部控制。

采购计划 生产性物资由生产部、采供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原辅包采购计划，根据采购计划按步实施采购。非生产性物资由各部门提出采购申请，经职能部门批准后，由采购员汇总采购计划，经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采购。

供应商评审与管理 公司定期由质量保证部、质量控制部、采供部、生产部的有关人员，成立质量审计小组对供应商进行质量审计，并出具质量审计报告，结合问题的反馈与解决，进行供应商评定，将考评结果登记到《合格供应商清单》。对于新增供应商，应由质量保证部组织进行新增供应商评审，审批合格后由质量保证部专人更新《合格供应商清单》并存档。

采购合同与订单签订 公司的所有采购必须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或订单,签署后的采购合同副本需留档财务部。采购合同或订单一经采购主管或总经理签发后,对其内容的任何更改必须通过合同或订单更改的方式进行。

采购验收入库 采购物资到货后,采购员要及时组织相关部门、仓库管理员进行入库前的清点验收,验收过程中应首先比较所收物资采购单上的品名、规格、数量、单价是否相符,然后检查物资有无损坏、是否符合标准。验收合格后,验收部门的人员应对已收物资进行确认。

仓管员根据进货检验报告结果对合格货品进行入库。不合格品由相关采购员办理退货事宜。

采购付款 公司支付供应商的所有货款应当由财务部根据付款管理程序规定支付给供应商。

(2) 大宗物资集中采购招标

公司制定了《大宗物资集中采购管理办法》、《大宗物资集中采购招标流程及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成立了大宗物资集中采购及招标领导小组,下设大宗物资集中采购及招标管理办公室,加强公司的大宗物资采购的内部控制。

组织编制公司物资采购计划报备。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根据自身需求,每年年初编制大宗物资年度采购计划。

集中采购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两种方式进行,金额达较大量级的采购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公开招标到政府平台或第三方机构进行,招标文件经公司流程审核批准后,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司网站对外公开发布招标信息;采购结果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司网站公示。金额达中等量级的采购项目采用邀请招标,邀请招标通过建立内部专家库,负责内部采购项目评审。

不具备招标采购条件的,根据采购办法或公司总经理办公会集体研究后,采用询价采购、竞争性采购和单一来源采购等非招标采购方式。

公司根据中标或成交结果签订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经内部法务部门或外部专业法律机构审核。

2、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在产品已通过省局 GMP 符合性检查及场地转移补充注册核查,生产过程严格执行药品 GMP 规范,并且制定了《生产计划管理制度》、《生产调度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制》等相关制度规范,加强公司对生产与质量管理的内部控制。

生产计划 生产部负责根据上年度销售实绩及本年度的销售计划,编制年度生产计划,并将其年度生产计划分解为详细、可操作的月度计划及周生产计划。生产部对周生产计划进行跟踪,并对关键指标进行考核记录。

原材料领用 生产车间根据生产指令及实际需求，在 ERP 系统中申请领料，经批准后仓库发货，车间领用。另根据 GMP 要求，领用原材料须填写《需料送料单》中需料部分，并经过所在部门主管审批后方可向仓库领取。仓库发料前应审核审批手续的完整性、数量的准确性并确认无误后，填写《需料送料单》中送料部分，并做好台账记录。仓库部门主管对材料领用应进行抽查、复核，及时发现问题。

不合格材料退换 经过质量控制部检验，不合格材料应查明原因并界定责任。不合格材料应存放于专门区域管理，避免与合格材料混淆，同时采供部联系供货商作退货处理。

生产过程质量管理 质量保证部负责生产过程中的质量管理。质量保证部应派人进行巡回监控，做好过程管理与分析，并将资料反馈给生产部，发现质量异常应立即处理，追查原因，并予以矫正，防止再次发生。

安全生产及监督 企业主要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车间主任负责检查车间内的安全设施，组织整理工作场所，及时排除隐患。EHS 部负责提出安全生产目标并组织监督实施，定期不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或向公司总经理报告。

产成品入库检验、成品放行 公司每批产品必须经过严格的质量检验，合格后方能入库。质量保证部负责人审核相关批次生产、包装及检验记录，合格后开具放行单，方可对外销售。

3、销售模式

公司制剂产品销售主要采用专业化学术推广、代理经销、线上线下零售三种销售模式，其中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是公司制剂产品的主要销售模式。

公司原料药销售主要采用自销和代理销售模式。公司拥有自营进出口权，进出口部负责原料药的国内外销售。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3,019,472,551.13	2,855,702,313.77	5.73	2,714,939,14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95,609,544.93	1,354,189,077.50	3.06	1,266,623,651.58
营业收入	2,160,457,160.63	2,174,100,305.52	-0.63	1,955,156,78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159,987.05	135,008,519.87	-37.66	141,370,52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867,999.96	115,681,153.87	-56.89	133,385,89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10,765,772.16	160,701,795.49	-93.30	127,590,488.44

流量净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17	10.38	减少4.21个百分点	11.64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9	0.47	-38.30	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9	0.47	-38.30	0.4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28,459,397.27	597,880,481.72	518,238,697.26	515,878,58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545,358.40	30,342,539.47	29,811,259.47	-8,539,17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743,149.96	30,334,206.41	29,360,487.06	-40,569,84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3,555.80	-9,574,283.02	51,501,941.79	-13,278,330.8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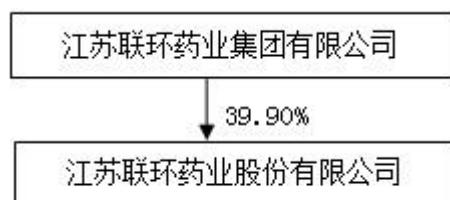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3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31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5,166,300	113,884,816	39.90	0	无	0	国有法人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0	3,752,073	1.31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1,658,310	1,658,310	0.5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意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意志坚定 1 期全天候 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	1,500,000	0.5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张颖	1,044,300	1,044,400	0.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鹏	836,600	836,600	0.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毛旭东	0	800,000	0.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191,540	638,315	0.22	0	无	0	未知
焦纪栓	114,100	610,000	0.2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象	552,000	598,700	0.2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江苏联环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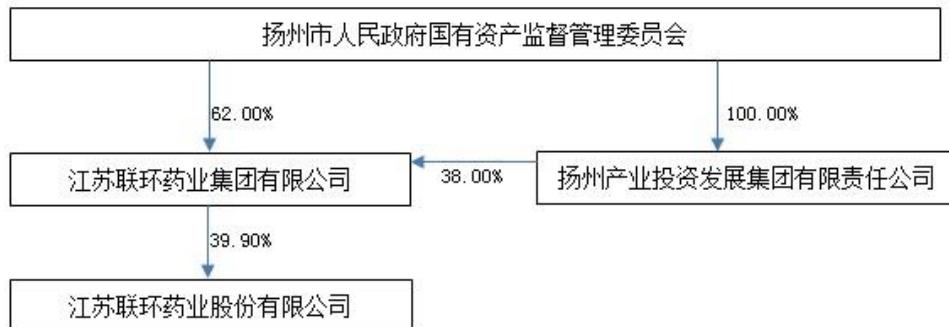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60 亿元，同比下降 0.63%；实现营业利润 1.31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0.84 亿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